

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调整旗下开放式基金单笔最低申购金额和追加申购金额的公告

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，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自 2016 年 6 月 2 日起，调整国金国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762001）（以下简称“国鑫发起”）、国金沪深 3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167601）（以下简称“国金 300”）和国金上证 5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（代码 502020）（以下简称“国金 50”）单笔最低申购金额和追加申购金额限额，有关调整事项如下：

一、 调整方案

自 2016 年 6 月 2 日起，首次单笔申购国鑫发起、国金 300 和国金 50 的金额最低限额调整为 1 元；追加单笔申购国鑫发起、国金 300 和国金 50 的金额最低限额调整为 1 元。

二、 相关规则

- 1、投资者办理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起点的最低限额与申购相同。
- 2、各销售机构规定有所不同，若投资者通过其他基金销售机构办理以上业务，需同时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。

三、 风险提示

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

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4000-2000-18

网址：www.gfund.com

特此公告。

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6年6月1日